

2023年度本级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当年预算数	上年预算数	预算数为上年 预算数的%
合计	1770.64	2243.8	79%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37.5	64.5	58%
2、公务接待费	232.57	260.85	89%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500.57	1918.45	78%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费	1247.57	1189.45	105%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费	253	729	35%

备注：

1. 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用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2. 经汇总，本级2023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1770.64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相比下降21%，减少473.16万元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37.5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27万元，下降42%，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对外交流工作的支出；公务接待费232.57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28.28万元，下降11%，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经费；公务用车运行费1247.57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58.12万元，增长5%，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用车经费；公务用车购置费253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476万元，下降65%，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党中央关于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控制购车经费。